

证券代码：875117

证券简称：北变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8日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

（三） 完成辅导备案

上海证监局于2026年1月12日受理公司辅导备案材料，辅导备案日期为2026年1月12日，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

（四） 其他情况说明

2026年4月13日，公司辅导机构国金证券向上海证监局报送了《关于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说明了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公司

的辅导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最近 2 年的财务数据，公司 2023 年、2024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4,035.41 万元、4,906.39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计算）为 18.73%、17.54%，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关于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